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23-06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拟选举赵建华先生、狄锋先生、任腊根先生、吉治宇先生、时青松先生、柳长满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举马野青先生、葛军先生、杨雪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马野青先生、葛军先生、杨雪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三位拟聘任独立董事兼任境内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不超过三家。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4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赵建华,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总裁、党委副书记;苏州港口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兼太仓港口投资公司执行董事;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总监;江苏省港口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江苏省港口集团大宗散货事业部副部长;江苏苏港航务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赵建华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狄锋,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南京港四公司技术科技术员;南京港技术设备处科员;南京港四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技术科科长、副总经理;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港龙潭天宇码头有限公司投产筹备处主任、总经理;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商务中心总经理、总调度室主任、副总经济师、安全总监;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狄锋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任腊根,男,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曾任南京港六公司宣传科、经理办秘书、副主任兼综合档案室副主任;南南京港六公司经理办主任;南京港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南京港安全质量部副部长;南京港口集团安全质量部副部长;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部部长、安全质量部部长。任腊根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吉治宇,男,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程师。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港口协会秘书长,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南京港龙潭散货作业区综合装卸队技术员、综合装卸队主管技术员、综合装卸队队长助理;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生产操作部经理助理、工程技术部副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生产操作部经理;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机械设备主管;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港务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中心副主任、工程技术部副部长;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吉治宇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时青松,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南京晟海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南京港轮驳公司轮机员、综合办公室科员、综合办公室主办科员、团委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纪委副书记兼工会副主席;南京港航运事业部纪委副书记兼轮驳公司工会副主席;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主管,工会工作部副部长兼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人武部副部长、机关党委委员,党群工作部部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工会主席;南京晟海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总经理。时青松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柳长满,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业务部总经理。曾任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码头分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港集团尚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柳长满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柳长满先生与监事徐捷先生同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马野青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南京大学国际经济贸易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商学院党委委员,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兼商学院研究生教学培养办公室主任,南京大学第十一届学位委员会委员,江苏省经济学类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南京大学世界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南京大学华智全球治理研究院研究员,南京大学“一带一路”研究院首席专家,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兼党建联络人,江苏省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学术委员会委员,曾任江苏苏豪控股集团外部董事,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独立董事、江苏汇鸿供应链研究院副院长。马野青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葛军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教授。高级会计师,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1986年开始任教,曾经先后担任金陵科技学院商学院院长、教务处处长、金陵科技学院副校长,现为商学院MPAcc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澳大利亚昆士兰科技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先后获得全国优秀教师、江苏省教学名师、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南京市劳动模范、南京市留学回国先进个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等光荣称号。长期从事会计学方面的教学、科研与实践工作,是江苏省重点学科建设点——会计学学科负责人、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会计学专业负责人。此外,曾经兼职担任南京三联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先后参与了南京高科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及评估工作,负责南京汽轮电机集团等单位的审计工作;并先后担任了南京建设发展总公司、南京百市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的财务顾问,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上市公司的跨国投资经营战略发展管理、审计监督等工作。现在担任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葛军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雪女士,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现为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商学院质量改进与认证办公室主任。于新加坡国立大学获得信息系统专业博士学位。曾担任新加坡国立大学信息系统系的助教、讲师,香港城市大学高级研究员,哈佛商学院、佐治亚理大学商学院、佐治亚理工学院商学院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数字经济与平台经济、大数据管理、移动商务与社会化商务、信息系统应用、自发虚拟团队等。负责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与面上项目共4项)、南京大学文科青年跨学科团队专项、南京大学新时代文科卓越研究计划“中长期研究专项”等多个项目,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群体研究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获江苏省第六期“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江苏社科优青、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南京大学商学院青年骨干教师、商学院科研新星奖、南京大学新华报业优秀青年教师奖、南京大学杜厦奖教金等奖励。担任中国信息经济学会理事、人工智能技术与管理应用研究会学会委员、江苏省数字经济学会会员、国际信息系统协会及中国信息系统协会会员。曾担任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杨雪女士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杨雪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赵建华先生、狄锋先生、吉治宇先生同在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柳长满先生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董事的二分之一。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23-063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拟选举吴建军先生、徐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14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建军,男,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曾任长航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干部、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处长、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长航货运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上海长江轮船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吴建军先生不存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捷,男,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上港集团长江港口物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曾任上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出纳员,收入结算员,工资员,成本员;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成本主任,稽核主任;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徐捷先生不存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吉治宇,男,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程师。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港口协会秘书长,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南京港龙潭散货作业区综合装卸队技术员、综合装卸队主管技术员、综合装卸队队长助理;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生产操作部经理助理、工程技术部副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生产操作部经理;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机械设备主管;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港务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中心副主任、工程技术部副部长;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吉治宇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时青松,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南京晟海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南京港轮驳公司轮机员、综合办公室科员、综合办公室主办科员、团委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纪委副书记兼工会副主席;南京港航运事业部纪委副书记兼轮驳公司工会副主席;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主管,工会工作部副部长兼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人武部副部长、机关党委委员,党群工作部部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工会主席;南京晟海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总经理。时青松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柳长满,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业务部总经理。曾任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码头分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港集团尚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柳长满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柳长满先生与监事徐捷先生同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马野青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南京大学国际经济贸易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商学院党委委员,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兼商学院研究生教学培养办公室主任,南京大学第十一届学位委员会委员,江苏省经济学类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南京大学世界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南京大学华智全球治理研究院研究员,南京大学“一带一路”研究院首席专家,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兼党建联络人,江苏省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学术委员会委员,曾任江苏苏豪控股集团外部董事,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独立董事、江苏汇鸿供应链研究院副院长。马野青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葛军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教授。高级会计师,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1986年开始任教,曾经先后担任金陵科技学院商学院院长、教务处处长、金陵科技学院副校长,现为商学院MPAcc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澳大利亚昆士兰科技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先后获得全国优秀教师、江苏省教学名师、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南京市劳动模范、南京市留学回国先进个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等光荣称号。长期从事会计学方面的教学、科研与实践工作,是江苏省重点学科建设点——会计学学科负责人、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会计学专业负责人。此外,曾经兼职担任南京三联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先后参与了南京高科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及评估工作,负责南京汽轮电机集团等单位的审计工作;并先后担任了南京建设发展总公司、南京百市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的财务顾问,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上市公司的跨国投资经营战略发展管理、审计监督等工作。现在担任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葛军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雪女士,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现为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商学院质量改进与认证办公室主任。于新加坡国立大学获得信息系统专业博士学位。曾担任新加坡国立大学信息系统系的助教、讲师,香港城市大学高级研究员,哈佛商学院、佐治亚理大学商学院、佐治亚理工学院商学院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数字经济与平台经济、大数据管理、移动商务与社会化商务、信息系统应用、自发虚拟团队等。负责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与面上项目共4项)、南京大学文科青年跨学科团队专项、南京大学新时代文科卓越研究计划“中长期研究专项”等多个项目,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群体研究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获江苏省第六期“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江苏社科优青、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南京大学商学院青年骨干教师、商学院科研新星奖、南京大学新华报业优秀青年教师奖、南京大学杜厦奖教金等奖励。担任中国信息经济学会理事、人工智能技术与管理应用研究会学会委员、江苏省数字经济学会会员、国际信息系统协会及中国信息系统协会会员。曾担任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杨雪女士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杨雪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赵建华先生、狄锋先生、吉治宇先生同在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柳长满先生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董事的二分之一。

证券简称:南京港　证券代码:002040　公告编号:2023-064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0日(周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股权登记日:2023年10月24日

7. 出席会议人员:

(1)2023年10月2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法律顾问及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扬州化学工业园区油港路8号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港区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3.01	选举赵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狄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任腊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吉治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时青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选举柳长满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马野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葛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杨雪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5.01	选举吴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5.02	选举徐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二)提案审议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1、3、4、5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2、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上述议案4涉及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3、4、5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股东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10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0层1013室

(4)授权委托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它事项

1.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南京港口大厦A座10层1013室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联系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董秘办)

邮政编码:210011

六、备查文件

1.《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2.《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4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2023年10月2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港(002040)”股票___股,拟参加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23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3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3.01	选举赵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狄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孙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任腊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曹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选举柳长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徐志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马野青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耿成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5.01	选举吴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5.02	选举许韶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注:1.以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 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累计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6;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0;投票简称:南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

(如提案5,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0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